



孝义市农业农村局行政处罚案件公示

案件名称	中和农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孝义分公司销售擅自修改标签内容的肥料案
行政相对人名称	中和农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孝义分公司
行政相对人代码	91141181MAOLALKH45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孝农（肥料）罚（2024）9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下达日期	2024/05/15
违法事实	2024年4月23日，经人举报，孝义市农业农村局执法人员对位于孝义市胜溪湖街道办事处永安庄安置房2#商业楼5号门市的中和农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孝义分公司进行了执法检查。经查验询问当事人于2024年3月31日从四川凯尔化工有限公司购进总养分≥48.0%乡信®复合肥料850袋，销售价格156元/袋，已全部售出，违法所得金额为132600元。当事人销售擅自修改标签内容的肥料的行为。
违反条款	违反了《肥料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
处罚依据	依据《肥料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给予警告，并处违法所得3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得超过20000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10000元以下罚款：（三）生产、销售包装上未附标签、标签残缺不清或者擅自修改标签内容的”之规定，参照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制定的《全省农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2022年版）》第18项之规定。
处罚类别	1、警告； 2、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
处罚机关	孝义市农业农村局
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1423010126603484
数据来源单位	孝义市农业农村局